

苦儿流浪记

[法国] 马洛◎著 秋名◎编译



苦儿流浪记

[法国] 马洛◎著 秋名◎编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苦儿流浪记/(法)马洛著;秋名编译.一福州:海峡文艺出版社,2014.11
(广角高效读写丛书)
ISBN 978-7-5550-0239-0

I. ①苦… II. ①马… ②秋… III. ①儿童文学—长篇小说—法国—近代 IV. ①I565.8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092215 号

广角高效读写丛书

苦儿流浪记

[法国]马洛 著 秋名 编译

责任编辑 邱戊琴

编辑助理 刘 炫

出版发行 海峡出版发行集团

海峡文艺出版社

经 销 福建新华发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社 址 福州市东水路 76 号 14 层 邮编 350001

发 行 部 0591-87536797

印 刷 福州万达印刷有限公司 邮编 350008

厂 址 福州金山橘园洲工业园仓山园 19 号楼

开 本 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字 数 190 千字

印 张 16.5

版 次 2014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4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550-0239-0

定 价 24.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寄承印厂调换



知识书苑

作者坊

埃克多·马洛（1830—1907），著名法国小说家，是以写情节剧小说（即以情节取胜的小说）载入法国近代文学史的作家之一。马洛虽然不及我们所熟悉的巴尔扎克、雨果等法国小说家声名显赫，但他却是一位多产的作家。他一生写了70多部小说，而且都十分畅销，《苦儿流浪记》更是家喻户晓。

内容吧

《苦儿流浪记》是马洛的代表作。小说自1878年问世后，立即受到法国老少读者的喜爱，还受到许多著名的学者、作家的好评。在法国19世纪文学遗产中，《苦儿流浪记》是最具代表性的情节剧小说。

小说写的是一个弃儿的历险生涯。开篇第一个情节，便是一个8岁的弃儿被当作牲口一样出租的一场讨价还价的交易。从这第一个情节开始，弃儿雷米的命运就成了书中具有磁石般吸力的悬念，也是从这个情节开始，围绕雷米的命运，作者展开了精心设计的、富于传奇性的情节，诸如邂逅哑女、买牛报恩、身临贼窝、蒙冤蹲狱、亡命跳车、亲人团圆等。本书以雷米的流浪寻亲经历为我们揭露了资本主义社会冷酷无情的真面目，引人深思。




智慧窗

在船上——在图卢兹，维塔里斯先生为了保护我而被逮捕，他要被监禁两个月，而旅店老板也把我们赶了出来。为了生存，我和卡比它们在运河边弹琴跳舞。没想到结识了一对母子，那位母亲——米利根夫人邀请我们上船，给了我们食物，并请我们留下来陪伴她的儿子亚瑟。最后我们答应留在船上，直到维塔里斯出狱。

即使遇到再大的困难，我们也不能绝望，而是要想办法让自己渡过难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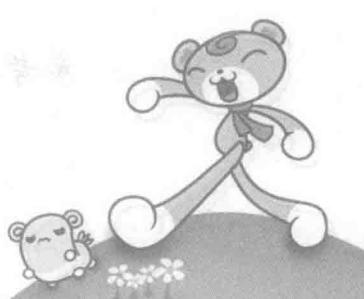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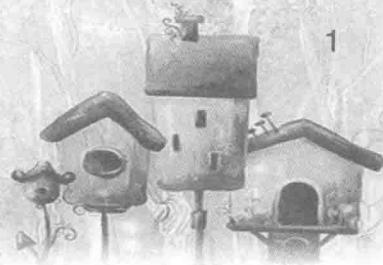
卢辛街的戏班主——维塔里斯带我去卢辛街找戏班主加罗福里，此时他正好不在，维塔里斯让我一个人在这里等他。我从接待我的小男孩马西亚的嘴里知道了加罗福里是个凶残的人。不久之后，加罗福里回来了，我亲眼目睹了他让人打那些没有达到他的苛刻要求的孩子的过程，我心里害怕极了。而此时重新回到这里的维塔里斯也见识到了戏班主的恶行，于是带我离开了这里。

戏班主加罗福里是个残暴不仁的人，为了赚钱，他无耻地鞭打那些手无缚鸡之力的孩子，充分体现了资本家的丑恶嘴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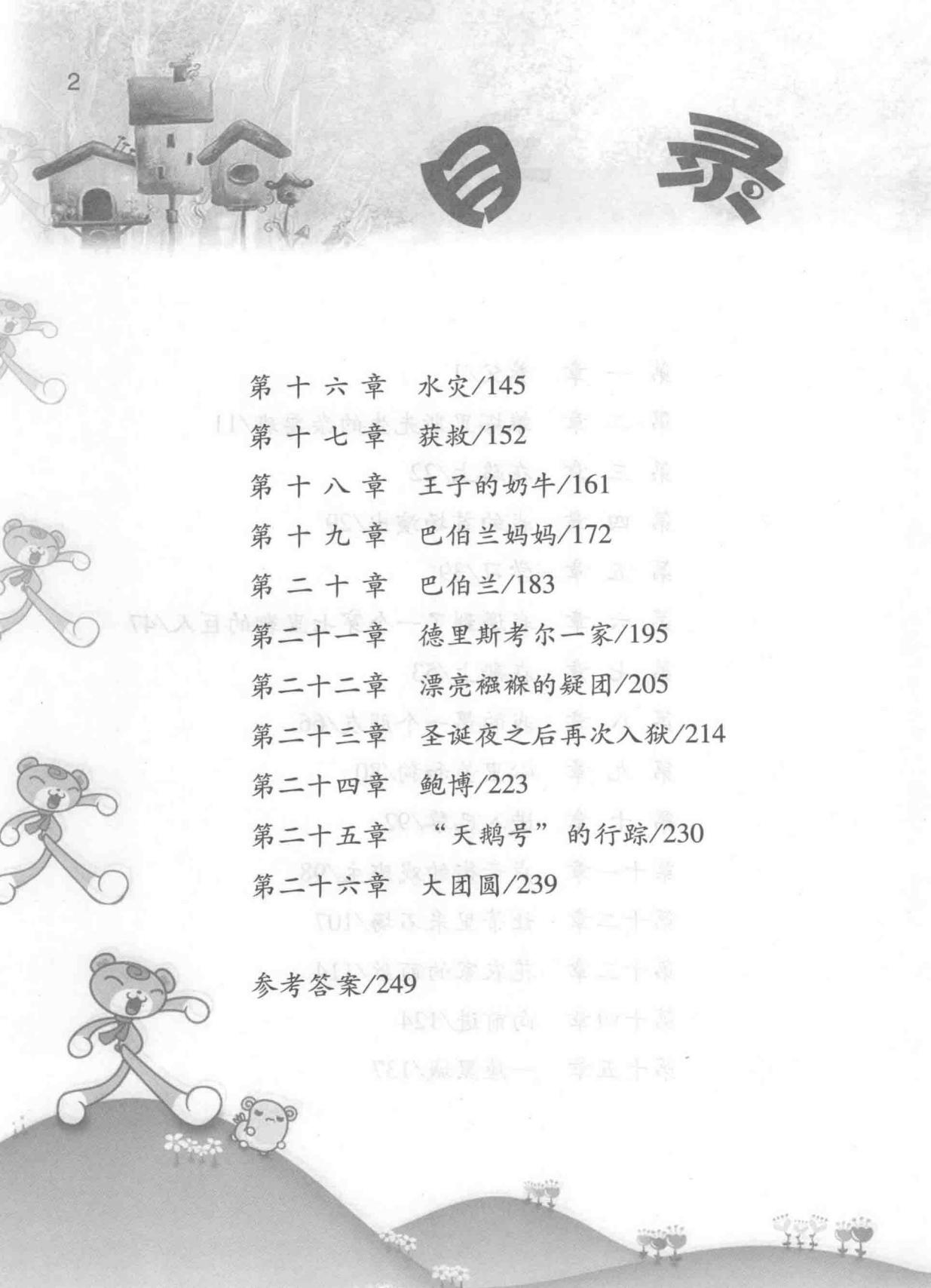
巴伯兰——我们在丽丝家过得很开心，离开前我对丽丝承诺会驾着大马车来接她。我满心以为，到巴黎后，我很快就能通过巴伯兰见到我的父母，我甚至不想把我演出的竖琴带上。不过马西亚劝阻了我，他觉得如果事情发生意外，至少我们还能用竖琴赚钱。到达巴黎后，我们得知了巴伯兰已经死去的消息。几经周折，我们终于知道了我的父母可能是英国人。最后，我们打算去伦敦。

想达成目标就要做好充分的准备，未雨绸缪。如果这回马西亚没有让“我”带上竖琴，可能“我们”就没办法赚到所需要的钱。





- 第一章 养父/1
第二章 维塔里斯先生的杂耍班/11
第三章 在路上/22
第四章 我的首场演出/29
第五章 学习/39
第六章 我遇到了一个穿七里靴的巨人/47
第七章 在船上/53
第八章 我的第一个朋友/66
第九章 心里美和狗/80
第十章 进入巴黎/92
第十一章 卢辛街的戏班主/98
第十二章 让蒂里采石场/107
第十三章 花农家的丽丝/114
第十四章 向前进/124
第十五章 一座黑城/137



目 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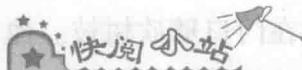
- 第十六章 水灾/145
第十七章 营救/152
第十八章 王子的奶牛/161
第十九章 巴伯兰妈妈/172
第二十章 巴伯兰/183
第二十一章 德里斯考尔一家/195
第二十二章 漂亮襁褓的疑团/205
第二十三章 圣诞夜之后再次入狱/214
第二十四章 鲍博/223
第二十五章 “天鹅号”的行踪/230
第二十六章 大团圆/239

参考答案/249

不首播和而乐讲。人跟板壁架起两个板凳，搭成一个木架，上面盖上木板，再用木条钉牢，就成了一张床。这样，人就可以睡在上面了。

第一章 养父

“我”有了睡觉的地方，但“我”的母亲却还是没有回来。她每天都在外工作，而且她的工作非常辛苦，每天要走很远的路，才能回到家。她每天晚上都会把“我”送到学校，然后自己回家。



在“我”8岁的时候，“我”知道了“我”的母亲只是“我”的养母。那时候在外工作的养父因为出了事情需要钱，把家里的奶牛卖了。养父穷困潦倒地回家了，他想把“我”送到孤儿院。



我是一个捡来的孩子。

可是一直到8岁，我都以为自己和其他孩子一样有个母亲。因为每当我哭鼻子的时候，总有一个女人温柔地把我搂在怀里，摇晃着，直到我不再流泪为止。从她对我说话的方式，她看我时的眼神，她的抚爱，她责备我时的亲切口吻，都使我相信，她就是我的母亲。

可是我怎么知道她只是哺乳我长大的养母呢？

我的家乡，说得更确切些，指我在那儿长大的村子，也就是我在那儿度过童年的村子，叫夏瓦依，它是法国中部最贫穷的村庄之一。我没有自己的家乡，没有出生地，也没有自己的父亲和母亲。

在平地一个绿荫蔽(bì，遮盖)日的地方，在通向卢瓦尔河支流的一条水流湍急的小溪边，有一所房子，我就在那里度过了童年时代。



直到8岁，我还没有在这个家里见到过男人。可我的母亲并不是寡妇，她有丈夫，是个石匠，像当地许多工人一样，他在巴黎工作。当我会观察和理解发生在周围的事情时，他一次都没有回来过。有时候，他仅仅托同他一起干活儿的师傅回村时捎个信儿。

11月的一天傍晚，一个素不相识（成语：向来不认识）的男人在我们家的篱笆门前停了下来，那时我正忙着在门口劈砍树枝。他没有推门，只是抬头望望我，问我巴伯兰大嫂是不是住在这里。

我请他进屋。

我从来没见过这么污秽（huì，肮脏）的人。他从头到脚都沾满了泥巴，有的已经干了，有的还湿漉漉的，一看就知道，他在泥泞的道路上已经走了很长时间。

巴伯兰妈妈闻声走了出来，当这个男人跨进门槛时，他们打了个照面。

“我从巴黎带消息来了。”他说。

还是那么简单的几个字，我的耳朵都听腻了。但是，他这次说话的口气与他过去说“你丈夫身体挺好，工作挺顺利”的口气完全不同。

“啊，我的天哪！”巴伯兰大妈双手合十，惊叫起来，“热罗姆一定出事了！”

巴伯兰妈妈请那个男人留下来吃饭，她说路很难走，常听说有狼在林子里出没，还是第二天走好。

客人坐在壁炉边，一边吃饭一边向我们讲述事故发生的经过：巴伯兰的半个身子被压在倒塌的脚手架下面。因为有人作证，说他本不该站在出事地点，所以包工头拒绝支付抚恤（xù）金。

巴伯兰妈妈很想去巴黎看看，可是花那么多钱，做这样一个长



途旅行，简直是难以想象的事情！

日子一天天、一周周地过去了，巴伯兰不断有信来，都是要求寄钱的。最后一封信的口气十分急迫，声称如果没钱可寄了，就卖掉奶牛筹钱。在农民的眼里，奶牛是无价之宝，不管一个农民有多穷，家里有多少人口，只要牛棚里有一头奶牛，全家就不会挨饿受冻。奶牛不仅是我们的奶妈，而且是我们的伙伴和朋友。不要以为奶牛只是一种愚蠢的牲畜，它可是十分聪明的充满灵性的动物。你越是驯养它，它这方面的素质提高得越快。我们常常抚摸它，跟它说话。它听得懂我们的话，睁着圆圆的、温顺的眼睛，完全知道怎么让我们明白它的想法和感受。【神态描写：奶牛能够用眼睛来表达自己的感受，与“我”的关系密切。】

总之，我们喜欢奶牛，它也喜欢我们，这就足以说明问题了。

可是我们不得不分手了，因为只有卖掉奶牛才能满足巴伯兰的要求。

一个牛贩子来到家里，上下左右打量着奶牛露塞特，反反复复地表示不满意，只是出于良心，想帮好心人巴伯兰大嫂的忙，才同意买下这头牛。

可怜的露塞特，好像懂得有什么事情要发生了，“哞（mōu）哞”地惨叫着，死活不肯走出牛棚。

牛贩子取下挂在它脖子上的鞭子，递给我。

“这可不行！”巴伯兰妈妈说。

她牵着牛，温柔地对它说：“走，我的乖乖，走呀，走吧。”

露塞特不再抗争，上路以后，牛贩子把它拴在马车后面。这样，它只好跟着马奔跑。

我们回到家里，已经过了很长时间，似乎还听到露塞特低沉的呜咽声。



卖掉奶牛没几天，狂欢节到了。往年一到过节，巴伯兰妈妈就给我做上很多好吃的，有油煎鸡蛋薄饼，还有炸糕。那时候我们用露塞特提供的牛奶来和面，用它提供的奶油来起锅。

露塞特被卖掉了，再也没有牛奶和奶油了，想到这儿，我伤心极了。

可是，巴伯兰妈妈却让我喜出望外（成语：遇到意外的喜事，心中非常高兴），尽管她没有借东西的习惯，她还是向东家要了一杯牛奶，向西家讨了一块奶油。当我中午回家的时候，看见她正在往一个大瓷瓦罐里倒面粉。

巴伯兰妈妈从墙上取下煎锅放到火上。

“把黄油拿来！”巴伯兰妈妈说。

她用刀尖挑下小核桃仁大小的一块奶油，放在平底锅里，奶油立即溶化并发出“吱吱”的声响。

这是一首欢快的乐曲，是由奶油发出的声音和“噼啪”声组成的。【比喻：把奶油发出的声音和“噼啪”声比作欢乐的乐曲，侧面表现了“我”愉快的心情。】然而，正当我聚精会神（成语：形容专心致志，精神高度集中）地欣赏这美妙乐曲时，似乎听到院子里有脚步声。

谁会在这时候打扰我们呀？很可能是隔壁邻居来向我们借火。

木棍“咚咚”撞击着门槛，紧接着门突然开了。

“谁呀？”巴伯兰妈妈问道，可是没有应答声。

一个男人走了进来，火光照映在他身上，我看出来他穿着白色罩衫，手上拄着一根粗粗的棒头。

“这里在过节吗？真不好意思。”他粗声粗气地说。

“啊，我的天！”巴伯兰妈妈叫了起来，把锅子放到地上，“是



你呀，热罗姆。”说完，她一把抓住我的胳膊，把我推到那个站在门边的男人跟前说：“这是你的父亲。”

我走过去，想亲他，但是他却用木棒挡住我，问道：

“他是谁？”

“是雷米。”

“你对我说过……”

“是的，可是……那不是真话……因为……”

“啊！不是真话，不是真话。”

他举着木棒朝我走来，我不由自主（成语：指控制不住自己）地往后退着。【动作描写：巴伯兰对雷米表现得非常不友善。】我一步也不敢离开木棒把我赶到的那个地方，靠在那里望着他。

这是一个50岁上下的男人，表情严峻，神态冷酷。由于受了伤，脑袋耷（dā）拉在右肩上，这个畸（jī，不正常的）形的模样令人不安。

我从来没有明确地问过自己，做父亲的应该是什么样子，但是我本能地、隐隐约约地觉得，他应该像母亲一样慈祥，只不过声音粗一点儿罢了。可是看到这个从天而降（成语：比喻出乎意料，突然出现）的家伙，我不禁感到一阵惊慌和痛苦。

巴伯兰离开壁炉，坐到桌子边上，开始狼吞虎咽（成语：形容吃东西又猛又急的样子）地吃了起来，只是偶尔瞟瞟我时，才停下来。

我心神不定（成语：心里烦躁，精神不安），惶惶不安（成语：指心中惊慌害怕，心神不安定），简直吃不下去。我也在瞧他，可是只敢偷偷地瞥（piē）两眼。当我们目光相遇时，我连忙垂下眼皮。【动作描写：初次见面，父亲表现得很冷淡，让“我”非常不安和恐惧。】



“他平时就吃那么少？”他突然把勺子伸过来，指指我的盘子说道。

“唔，不不，他的胃口不错。”巴伯兰妈妈回答。

“活该，他不吃才好呢！”他说。

“那么你是不饿了？”他问我。

“不饿。”我回答。

“那好，快去上床睡觉，马上睡觉，要不然，我要发火啦。”他又说。

巴伯兰妈妈朝我使了个眼色，意思是让我顺从，不要顶撞，其实这个叮嘱完全没有必要，我根本就没有想过要反抗。

我赶紧脱衣睡觉，睡不睡得着就完全是另一回事了。

靠下命令是睡不着的，只有在困倦和安宁的状态下才能入睡。可是我现在既不困也不安宁。相反，我情绪烦乱，十分担心。

过了一段时间，也说不清到底有多久，我听到有人走到我的床边。从那缓慢而沉重的脚步声中，我立即辨认出那不是巴伯兰妈妈。

一股热气从我的头顶掠过。

“睡着了吗？”有人压低嗓音问。

我没敢应声。那句可怕的话——“我要发火啦”还在我的耳边回荡。

“他睡着了，”巴伯兰妈妈说，“这孩子一躺下就睡着，这是他的习惯。你尽管说好了，他不会听到你说什么的。”

“你的官司打得怎么样了？”巴伯兰妈妈问。

“官司打输了，人残废了，成了个穷光蛋。都这副样子了，还没完，回到家里，还有这么个小家伙。给我说说，为什么不照我说的去做？”



“因为我不不能这么做。”

“你不能把他送到孤儿院去吗?”

“我不能这样就把这个孩子扔了，他是吃我的奶长大的啊，我那么爱他。”

“他不是你的孩子。他眼下几岁了?”

“8岁。”

“8岁了，那就让他去他该去的地方吧，他不会不喜欢，也不会不习惯的。”

“啊，热罗姆，你不能这么做。”

“我不能这么做！谁阻止得了我这么做？你以为我们能养活他一辈子？”

“如果他的父母来要人呢，你对他们说什么？”

“他的父母！他还有父母吗？如果他的父母还在，早该来找他了，8年过去了，也该找到他了。我做了一件大蠢事，以为他有父母，有一天，他们会把他要回去，把我们承担的抚养费付给我们。我真是个傻瓜，笨蛋一个！他当时被裹在一个镶花边的漂亮襁褓（qiǎng bǎo，包裹婴儿的被子和带子）里，这并不说明他父母一定会来找他。说不定他父母已经见上帝去了呢！”

“假如他们还在呢？如果有一天他们回来问我们要人呢？我总觉得他们会回来的。”

“女人真是死脑筋！”

“说呀，他们要是回来了怎么办？”

“那好办，我们打发他们到孤儿院去，少说废话。烦死人了，明天我就领他去见村长。今晚我到弗朗索瓦那儿打个招呼，一个钟头以后回来。”



门打开，又重新关上了。

我立刻坐了起来，叫巴伯兰妈妈。

“啊！妈妈呀！”

她来到我的床前。

“你要把我送到孤儿院去吗？”

“不，我的小雷米，不！”

她温柔地亲亲我，把我紧紧地搂在怀里。她的温存给了我勇气，我不再流泪了。

“你没有睡着吗？”她温和地问我。

“那不是我的错。”

“我不骂你，那么热罗姆说的话你都听到了？”

“是的。你不是我的妈妈，热罗姆也不是我的爸爸。”

“我本该把实情告诉你的，”她说，“但是你是我的孩子，我不能无缘无故（成语：没有任何理由或根据）地告诉你：我不是你的亲生母亲。你的亲生母亲，可怜的孩子，你刚才都听到了，我们不认识她。她活着还是死了我们都不知道。那是在巴黎，有一天早上，热罗姆去上班，经过一条叫布罗特依的大街。这是一条宽阔的大道，两边栽满了大树。他听到一阵孩子的哭声，好像是从一个花园门口的门洞里传出来的。那时是2月份，天蒙蒙亮。他走到门边，发现一个孩子躺在门槛边。在他四处张望想喊人的时候，看到一个男人从他身后的一棵大树背后钻出来，溜掉了。这个男人大概躲在那里，就是要看看是否有人发现他丢在门洞里的孩子。热罗姆不知所措（成语：不知道怎么办才好，形容受窘或发慌的状态），因为孩子好像知道有人来救他了，不能失去这个机会似的，拼命哭叫了起来。热罗姆正在琢磨该怎么办，其他工人也围拢过来，大家一致



决定把孩子送到警察局去。

“这个男孩长得非常英俊，有五六个月大了，粉嫩的，又胖又大，漂亮极了。包裹着他的襁褓和婴儿服都说明他是富人家的孩子。这个孩子肯定是被人偷出来又扔了，至少警察局局长是这么解释的。怎么办呢？警察局局长记下热罗姆所知道的情况，又在记录中描述了孩子的长相和那个没有标记的襁褓，然后说如果在场的人里没有人想收养这个孩子，只好把他送到孤儿院去。最后警察局局长说，这个孩子很漂亮、健康、结实，不难养活，他的父母肯定会来找他，并且慷慨地报答收养人的养育之恩的。说到这儿，热罗姆走上前去，表示愿意收养。孩子就给他了。我自己那时也有一个与你差不多大的小孩儿，同时养两个孩子没什么了不起。于是我就成了你的妈妈。”

“啊，妈妈！”

“3个月以后，我自己的那个孩子死了，我就更加疼你了，完全忘记了你并不是我们的亲生儿子。不幸的是，热罗姆没有忘。8年中，你的父母都没有来找你，起码是没有找到你，热罗姆就想把你打发到孤儿院去……”

“哎呀，我不去孤儿院呀！”我抓住她的衣服喊道，“巴伯兰妈妈，我不去孤儿院呀，我求你了！”

“不去，我的孩子，你不会去孤儿院的。我会安排的。热罗姆不是坏人，你瞧，他心情不好，家里又穷，他怕了，所以脾气才那么坏。以后，我们干活，你也干活。”

“你说干什么都行，就是不去孤儿院。”

“你不会去那个地方，但是有个条件，你要马上睡觉，不要等他回来时，还看到你睁着大眼睛。”



我可不愿意做孤儿院的孩子，我不愿意在脖子上挂个号牌，我不愿意有人追着我的屁股叫：“到孤儿院去，到孤儿院去！”

一想到这里，我就浑身发抖，牙齿“咯咯”作响。

我睡不着。还好，巴伯兰没有像他说的那么快就回来。在他回来之前，我已经睡着了。



读写训练营

练一练

1. “我”的养父是个（ ）
A. 木匠 B. 石匠 C. 泥瓦匠
2. 为了筹钱，养母卖了（ ）
A. 奶牛 B. 雷米 C. 羊
3. “他举着木棒朝我走来，我不由自主地往后退着。”动作描写是常用而且简单的描写手法，请你也写一个有关动作描写的句子。

想一想

4. 当初巴伯兰为什么会收养“我”？

记一记

素不相识 喜出望外 聚精会神 不由自主 从天而降
狼吞虎咽 心神不定 惶惶不安 无缘无故 不知所措

